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61953092K

名称 深圳市明达眼镜有限公司

主体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朝阳路富比伦工业园B栋厂房302、4层、5层

法定代表人 曾芳

成立日期 2004年04月20日

重要提示

-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